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所在2024年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近一年立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3、业务规模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6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

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自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执业情况

（一）签字会计师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丁彭凯，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3家。

注册会计师2：周兰更，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4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福兴，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

（二）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上述签字注册会计师与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因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立信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相关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立信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立信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立信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金融工具、合并报表等。立信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立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立信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管理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立信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立信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与公司签订的2024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相关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守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情况执行了相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在执行审计及其他专项工作的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八、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